

臺東縣立初鹿國民中學【家庭突發因素及經導師家庭訪視認定(含父母非自願性失業一個月以上、無薪休假及任何一方身殘、身障)】證明書

班 級	學生姓名	家長姓名	家 庭 現 況 描 述	家 長 簽 章
年 班				(請家長簽名或蓋私章)
				導 師 簽 章
				(請導師簽名或蓋職章)

上述家庭現況與事實相符，本證明書有效期間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，逾期無效。

此證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